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5 日公告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25），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原计划审议《关于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津贴）方案的议案》等议案。

为了更好地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进一步增强股权激励效果、达到激励目的，以期更好地维护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经综合评估、慎重考虑，公司对原《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等要素进行修订，为了使本次修订后的股权激励计划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取消原定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取消股东大会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二、取消股东大会相关情况

1、取消股东大会的届次：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取消的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3 月 20 日 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20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30—11：30 和 13：00—15：

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开始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20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 2020 年 3 月 20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3、取消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0 年 3 月 16 日

4、取消的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时间：2020 年 3 月 1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5：00。

三、取消股东大会的原因

为了更好地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进一步增强股权激励效果、达到激励目的，以期更好地维护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经综合评估、慎重考虑，公司对原《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等要素进行修订，并对《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进行同步修订。

为此，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2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取消原计划召开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重新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重新提请召开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0-031）。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2 日